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林楚芸  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  
電子信箱：tara536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東里國民中學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0107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、附件2 (376550000A\_1150010716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50010716\_ATTACH2.pdf)

裝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圖書館為打造友善無礙溝通服務，製作圖書館服務溝通易讀插圖，請貴校踴躍申請、推廣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圖書館(以下簡稱該館)115年1月9日圖採字第114020026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友善無礙溝通服務，該館特別委託插畫家繪製圖書館服務溝通易讀插圖，並於114年期間於該館試行，協助樂齡、多元族群(新住民等)及不便口語溝通之讀者利用圖示表達需求，深獲讀者肯定。為擴大友善社會環境理念，鼓勵公共服務場域多加利用，以增進服務效能提升無障礙服務品質。
- 三、本插圖提供於非營利及溝通服務用途使用，使用時請標示來源且不得改作，若有需要利用插圖，請至<https://reurl.cc/7bEaxD>下載(密碼請E-mail本案承辦人取得)，請惠予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宣傳推廣。



115/01/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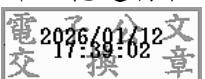


第 1 頁，共 2 頁

1150000148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採訪編目組莊易儒小姐。(02-29266888分機  
2125、saku@mail.ntl.edu.tw)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  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  
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 2026/01/12 08:02

裝

訂

線

17